

用郭怒这样
的创意,在网文创作
中许多看似狭窄的题材,
其实依旧有巨大的创作空
间。在其他文学创作中,也是如此。

塑造一所纯粹的足球俱乐部

作为痴迷的足球迷作者,肯定对中国足球的问题和现象,有自己的剖析与解答。为了中国足球的现状,郭怒创作了《重生1994之足坛风云》,专门用来讨论中国足球迄今为止出现的问题和可能的解决方案。

《重生1994之足坛风云》写的是足球俱乐部经营方面的故事,在郭怒看来,中国足球当时的问题和职业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想要讨论职业化的利与弊,没有比从俱乐部经营方面切入更好的了。

故事主角裴炜是一个中国足球的思索者、先行者与探索者。他的目标是“让中国足球腾飞起来”,真正要走怎样的道路,他也不是很清楚,所以他一直在试验,一直在尝试走出一条不同的道路。

主角是改革开放先富起来的人,又是一个疯狂的球迷,于是在拥有了足够的财富又不想更进一步的情况下,他组建了一个俱乐部。从乙级开始做起,组建一支强大的队伍,重视青训,重视俱乐部的经营,一路从乙级杀入甲A,取得足够出色的成绩,用最专业的方式来经营俱乐部,从而影响整个联赛的方方面面,最终影响到国家队的发展。

这样一个纯粹的主角,忠诚的球迷——这个人物就非常容易引起读者的共鸣。以致于看到广州恒大,不少读者都惊呼,这不就是我这本书里主角俱乐部“云嘉天宇”的翻版吗?恒大的崛起,和他书中主角经营的俱乐部“云嘉天宇”非常类似。

当时郭怒写到1997年世界足球十强赛,中国国家队两战只拿到一分,主角拍案而起,转头就问自己俱乐部的主教练有没有把握率领中国国家队冲击世界杯的时候,整个书评区都在欢呼,虽然只是小说中的情节,郭怒也同样感同身受——如果在那个时候,有一个老板,有一个教练,力挽狂澜,帮助那支有史以来最强大的国家队进入世界杯,将是一件多么让人幸福的事情啊!始终,我们都是中国球迷!

因为这部作品事关足球俱乐部的经营,很多读者都希望能在书里客串一下,同时对中国足球的发展,对联赛的改变,都提出了很多提议。“这本书虽然是我创作的,可是有很多想法和思路也是通过和读者的讨论而得出的,那时候书评区里有很多很好的帖子,比如报名帖,比如战术讨论帖,比如俱乐部经营方式帖,我很怀念那个时候。”这也是网文最强大的地方,用文字创作来构思蓝图时,读者可以和作者一起用文字来给力。

幻想一场全国高中足球联赛

郭怒作为足球迷,用文字创作来实现足球迷的诸多愿望,这是他的创作动力,也是足球迷的福利。

看到现在众多的唱歌比赛的综艺节目,郭怒希望国内有类似《足球小将》的全国高中生足球大赛,那么中国足球会产生什

么样的故事?
于是,他写出了
《奔跑吧足球》,写
了一个喜欢足球
又有能力去踢足
球的少年孟秋,经
历大量的足球比赛,
比赛成为他人生的
重要组成部分。那些改
变他的东西,都是在比
赛中出现的。

这部作品里出现了大量的比赛,郭怒表示,作为足球迷的他脑子里有无数经典的比赛和经典进球,实际上这些镜头抽离一部分出来然后融合在一起,就是一个新的比赛和进球的素材。

而这部作品的人物魅力就取决于男主对足球热爱、热血浓度。“我一直想写这样一个纯粹的人,以前的主角都不够纯粹。只有《奔跑吧足球》的孟秋,他只是想踢球而已,就那么一场一场地踢下去,这本身也是一种具有感染力的力量。”

写了十三年足球小说,这种热爱也是相当纯粹。在郭怒的足球世界里,所有的主角追求的永远是冠军。这是征服自我之后,征服对手的唯一道路。

而这类征服又与众不同。因为作为竞技运动,郭怒认为足球是团体运动的极致,用不灵活脚挑战最灵活的手,代表人类对抗自身本能的欲望。没有团队协作,就赢不了球,不改变手比脚灵活这个铁则,就成不了职业选手。写了十三年的足球网文小说,团结和努力这两点,是他一直想表达出来的。

同样的,在网络创作中,最重要的就是天赋与坚持。十三年网文创作,最让郭怒自豪的就是责任心。“签约了的书,我肯定会全须全尾的写完……除了那本武侠,我每本书都是正常完本,绝无烂尾与大太监,这是我写书十三年最值得骄傲的事情。”如同他塑造的主角,就是抱着纯粹的热爱,就是凭借这股纯粹的热爱,感染读者吸引读者,让读者和他一起创造网文界的足球盛世。

郭怒：和网文读者一起创造中国足球的盛世

◎本版文/周珺

简历

郭怒,原名裴炜,2005年开始网文创作。湖北省作家协会会员,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阿里文学签约作家。2018年入选橙瓜网文百强大神。代表作有《重生1994之足坛风云》《我是何塞》《奔跑吧足球》《从零开始的足球生涯》《足球纪元》《中锋》《中国球王》《绿茵巨星》等。

的老DOS游戏,是中国游戏史上的第二款足球类的游戏,作为球迷,郭怒很喜欢玩。而中国球迷可能是世界上最纠结的球迷,一方面希望中国队能够出人头地,另一方面却又被现实的残酷蹂躏着。郭怒作为一个最典型的失意的中国球迷代表,第一本足球小说就是想排解心中抑郁。当他决定写一本足球小说的时候,就想起了这款游戏名字。

《中国球王》讲一位足球天才,从足球学校一路成长,最终成为中国球王的故事。虽然是位天才,郭怒在作品中一直强调,他的训练是最刻苦的,他在场上是最注重团队协作的,这样他才成为了最顶级的选手,对于球员而言,天分、勤奋、协作是成功的三要素,缺一不可。“这部作品本身情节没有什么曲折,吸引力就是来自足球本身。”

第一部网文作品就写出了260多万字,期间差一点夭折。当郭怒写到一百多章,这时候他爷爷去世,郭怒心情不好,导致一个多月没有更新,如果那种状态持续下去,那么他大概就不会再写书了。他回忆道:“当时我最后更新的章节叫《埃托奥回来了》,在一个月后的某一天,我翻看书评区的时候,看到某读者问:郭怒大大,埃托奥回来都快两个月了,你什么时候回来呀?我已经忘记了这位读者的名字,然而这句话,我却一直记得。就是看到这句话之后,我决定,重新将这本书写完。那时这本书只有不到五十万字,最终我写了两百六十万字,完成了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没有经过网络长篇连载创作的人,很难想象第一部连载时候的压力。在我看来,是否能够有一本正常完本的长篇,决定了你有没有资格成为一名网络写手。”

未来时代里的极限足球大赛

写个足球,居然可以写十三年,真是不可想象的事情。在同一题材里他的创作是如何突破的呢?

郭怒最近在创作的《足球纪元》,灵感居然来自漫威的一系列英雄电影。

郭怒说:“我在观看《美国队长3》内战的时候,通道里美队、冬兵和黑豹的三人打斗追逐,把我看呆了,因为那一套打斗的内核,有着很深的香港武打的风格,然而却以超越人类极限的方式进行,从而带来了全新的体验和快感。当时我就想,如果是二十二个美队在足球场上踢球呢?想想那些超越人类极限的速度、动作,在足球场上展现出来,那将会有什么样的冲击力?”

作家最重要的是想象力,有了这个启发,郭怒就有了这本《足球纪元》,设置在未来的足球故事。在这个未来的世界里,新能源的使用使得科技发达,人类摆脱了无法满足温饱的困境。然而新能源的诞生也使得人类活动空间大为压缩,空气中的有害气体让人类只能在自己的家里待着,不能轻易出门。与此同时,作为全人类都会参与的游戏《足球纪元》,则是带给了人们全新的活动空间,《足球纪元》和在它的基础上衍生出来的各类游戏,已经取代了原本的体育运动。

在这样的背景下,郭怒让主角郑期因为被人诬陷而失去了主播收入,为了保持现有的生活,他进入游戏《足球纪元》,随着时间推移,他却逐渐爱上了已经消失很久的室外足球运动。

为了让更多的人参与到足球运动中,郭怒将足球设置成电子竞技运动,成为真正的全面运动。“每个人都能够参与足球运动,甚至能够随时与职业选手进行互动和较量,这是所有球迷都梦寐以求的事情。”

特别有新意的是,故事设置在未来,这就让超越人类现在身体素质极限和科技极限显得顺理成章。这部充满想象力的作品里,足球这个娱乐运动项目对未来人类意味着提升人类自我的关键手段。当然,这个创意让球迷倍感“爽”。

郭怒非常开心地分享道:“足球类小说的最大局限是故事设置的空间大小,而这个故事能够让我扩展出更大的空间,让我自由发挥,这是我最高兴的,也是我作为一个写手的最高理想。”

在世界杯足球赛期间,看看网文界的足球小说是怎么玩足球的。在网文界,足球小说类型非常小众,但是作者很多。郭怒靠足球小说进入今年的百强作品名单,也是坚持了十三年结果。

名字里加个怒修成半佛系男

郭怒出生在长江沿岸的一个小县城,父母都是双职工,算是半个知识分子,母亲是工农兵大学生,喜欢看书,所以郭怒从小也爱看书。从识字起就看各种书,虽然家里没什么藏书,然而只要是能看的,他都看。“我小时候看故事会,童话大王以及各种杂志报纸,初中时接触武侠小说(然后成绩就开始下降了),高中开始看席绢、路遥、日本漫画,大学时候开始看王小波、黄易,总之我二十岁之前,基本上就是和各种书一起度过的。这些书有好有坏,各种风格的都有,所以我有时候写书风格也很多变,没法形成特别固定的风格,算是我个人的一种遗憾。”郭怒感慨道。

郭怒的笔名来自于他阅读的书,当时他很喜欢古龙《欢乐英雄》里的主角郭大路,这个郭字就是从那里来的。至于怒,他认为自己脾气不好,在笔名里加上这个字,也有让自己制怒的含义在里面。如今十三年笔名使用效果尚可,“我现在脾气收敛了许多,也算半个佛系男子了吧。”

2005年,郭怒就加入网文创作大军,绝对是早期写手。而他当时只是为了给家里闺女挣点奶粉钱。

当时小孩出生之后,老婆奶水不足,想着要买点好奶粉给孩子喝,选的那款奶粉,180元一罐,孩子一月要喝4罐,而郭怒那时一月工资才500元出头,生活压力一下子就大了很多。“我的性格是相当安于现状和得过且过的,所以尽管我2000年左右就开始在网上看书,一直看到了2005年,都没有想过要通过写书来获得收入。2005年这一年经济确实有些支持不下去了,又没有别的生活技能,唯一的优势就是单位事情还算轻松,有大量的空闲时间,于是我就想,写书挣点钱吧,不求多少,能把娃的奶粉钱挣出来就得。于是就先有了那本武侠小说,然后有了《中国球王》。

“这本书我当时记得很清楚,那时候还没有什么打榜,什么抢月票啥的,我完全就是懵里懵懂写了五千字的开头,然后自己上传,接着就每天写三千字发表,写了大概有三万字不到的样子,后台收到短信,让我加编辑QQ,讨论签约事宜。把合同打印出来之后我非常兴奋,我媳妇那会却对此不以为然,因为她觉得靠写书挣钱是一件很遥远的事情。说实话我当时心里也没啥底,《中国球王》上架之后,我也不知道会有多少收入,那时候我的书收藏只有三千,然后上架之后订阅有一千个,我也不知道这代表着什么,总之就是每天发三千字上去。等到第二个月稿费一结算,有六百多块。我当时心里特别兴奋,因为这是我完全依靠自己的能力挣到的第一笔钱。

“所以从那时候开始,我每天白天上班,晚上码字,那时候读者给的压力也不大,一天三千字,能够保证每天更新,读者就很满足了,就这样,我开始了我的码字生涯。”

郭怒写书的速度在网文界不算最快的,但是他十三年网文创作,每一部都是有始有终,没有一部烂尾。

现在的郭怒全职写作,每天8点起床,9点半开始工作到12点,下午2点到5点,每天写五个多小时,晚上不工作,会选择看剧、看书以及陪小女儿玩耍,陪老婆散步,陪大女儿做作业。出门的话基本不会码字,因为他每次开书都会保证有足够的存稿,除非出门时间太长,就会带上笔记本。

即使靠网文创作有了一定知名度,他依旧待在家中,生活依旧。他笑着说:“小地方生活,对我没有太大影响,最大的影响就是出门不方便,打个比方,参加阿里年会的话,其他人可能在路上来去只要两天的时间,我就要三四天……时间浪费在旅途上,我很心疼。”

一句留言引出两百多万字足球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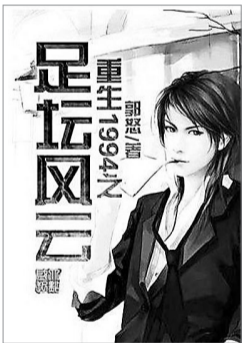
郭怒第一部足球小说《中国球王》就写了260多万字,写了两年多。第一部作品就是非常规范的网文创作。

当时有款《中国球王》

◎作品鉴◎

《重生1994之足坛风云》

主角裴炜重生到八十年代,依靠后世记忆成为一个吃穿不愁的大富翁,在观看了1992年世界杯预选赛中国队输给也门的比赛之后,萌生了想要自己建立一个足球俱乐部的想法,于是在云嘉市(虚构地点)组成了一支队伍,依靠自己的财力和眼光,在几年内逐步率领这支队伍杀入了甲A联赛。在这个过程中因为机缘巧合认识了当时的中国足协主席徐飧,在两人私交相当不错的情况下,主角通过潜移默化,将后世已经归纳出来的很多联赛发展的正确方式告诉了徐飧,双管齐下,逐步地改正了甲A联赛中出的一些错误,从而直接让中国足球走向正轨,迎来腾飞。



作者点评:这是关于足球俱乐部经营的作品,我对中国足球的全部感情,都灌注在这本书里,对中国足球的问题和现象,进行了个人的剖析与解答。

《我是何塞》

主角重生成为马洛卡执行主席阿莱马尼的儿子何塞·阿莱马尼身上,开始有系统地学习成为一个真正的职业教练,在马洛卡陷入困境的时候,他果断出场担任救火教练,帮助马洛卡保级成功,然而马洛卡的底子太过薄弱,财政也相当的紧张,于是主角一边执教

队伍,一边利用自己对未来了解的劣势引进未来巨星,培养成为真正的巨星之后套现卖钱,从而积累了足够的财富,逐步让马洛卡俱乐部从一个普通的穷苦俱乐部,变成了世界级的超级豪门,在这个过程中,他收获了马洛卡球迷对他的热爱,也找回了前世的真爱。

作者点评:这是写主角经营一家普通的俱乐部,成为世界顶级豪门的小说。主角是技术宅,对战术有着常人难以理解的狂热,这也是成功的一条必经的道路。专业人士在做专业事情的时候,本身就已经拥有非常出色的魅力了。比如他每次出去挖球员的时候,都会非常详细地对对方讲述对方在自己战术体系里的地位、自己的作用。就算离开俱乐部的球员,他也会在有机会的时候告诫对方应该通过什么方式来让自己表现得更好,因为他非常的在意自己培养出来的每个选手。这是我的俱乐部类型小说中,最成熟最完整的一本书,也是技术元素最浓厚的一本书。



《奔跑吧足球》

从小在玻利维亚长大的孟秋,因为父母生意重心变化而跟着父母一同回国,原本以为自己的足球生涯就会从此终止的孟秋却发现,国内已经有了一个赛制相当完善的全国高中联赛。因为高中联赛而得以重新踢球的孟秋,一步一步地,通过高中联赛逐步地成为了一名出色的职业球员,他的生命,开始重新和足球一同奔跑。



作者点评:创作了那么多书,孟秋是我写得最有代入感的人物。这是我回归初心之作,足球的本质是团结、努力、奋斗、热血,在这本书中都有体现。

